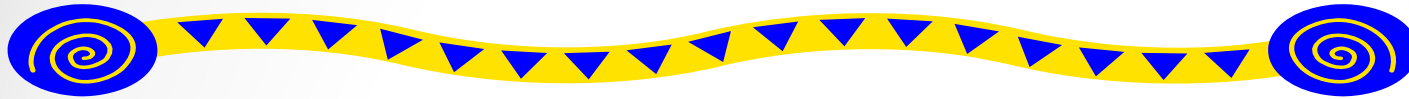


「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」填寫說明 (升等)



- 網址：www.schprs.edu.tw。
- (請以IE8.0以上瀏覽器登入)
- 進入網頁後請先註冊帳號。
- 人事室審核後，將以E-mail通知啟用帳號。
- 帳號啟用後，即可以帳號密碼登入填寫履歷表。



登入後請選擇「教師申請作業>填寫/匯入履歷表」，點「新增」按鈕

MINISTRY OF EDUCATION
教育部高教司教師資格及學術審查科
大專教師送審通報系統

建檔人: hyweb教師測試帳號 編輯
登出

問題諮詢 教師申請作業 系統管理

填寫/匯入履歷表

教師申請作業 > 填寫/匯入履歷表

新增

送審案件列表

刪除	編輯	送審人姓名	審查等級	審查類別	代表著作名稱	送審日期	審查進度	審定結果
----	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選擇審查類別-請選「專門著作」

教師申請作業 > 填寫/匯入履歷表

審查申請

請選擇審查類別或匯入履歷表

※說明：系統於民國103年08月01日改版，若您為舊有之檔案格式可能無法匯入。

審查類別

匯入履歷表

專門著作

學術作品
技術報告
體育成就
教學實務成果

瀏覽...

確認 取消

完成後依序填寫資料，共有6個頁籤：基本資料、學經歷資料、歷次送審資料、代表著作、參考著作、參考資料。

頁籤一：基本資料

- 基本資料
- 學經歷資料
- 歷次送審資料
- 代表著作
- 參考著作
- 參考資料

個人基本資料(如欲修改個人相關資料，請至個人資料維護中調整)

中文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/>	英文名	C <input type="text"/>	英文姓	L <input type="text"/>
身分證字號或外僑居留證統一證號	A1 <input type="text"/>	性別	男	生日	<input type="text"/>
電話(公)	03-57 <input type="text"/>	電話(宅)		手機	
電子郵件	<input type="text"/> @thu.edu.tw	住址	新竹市東區光復路2段101號		

案件基本資料

*送審學校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國立清華大學"/>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查詢學校"/>	審查類別	專門著作	
*科系別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工業工程與(工程)管理系"/>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查詢科系"/>	科系別開窗找不到欲選擇的科系時，可選擇相近的科系別，於列印後手動修改履歷表紙本。		
*送審資格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副教授"/>	*專兼任別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專任"/>	*新聘或升等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升等"/>
新/舊制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新制"/>	法令依據	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17條第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2"/>	款送審者繳驗

相關驗證文件 1.助理教授證書 2.助理教授三年聘書 3.現職聘書

新制
第17條 副教授應具有左列資格之一：
一、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，並從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研究工作、專門職業或職務四年以上，並有專門著作者。
二、曾任助理教授三年以上，並有專門著作者。

舊制
第30-1條 本條例社會教育機構專業人員任用條例第二十九條之限制。
第17條 副教授應具有左列資格之一：
一、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，成績優良，並有專門著作者。
二、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，曾從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研究工作、專門職業或職務四年以上，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。
三、曾任講師三年以上，成績優良，並有專門著作者。

這些文件都不用再繳交

請依下面說明填寫適用款次

頁籤二：學經歷資料（上）：任教科目、學歷

基本資料	學經歷資料	歷次送審資料	代表著作	參考著作	參考資料	
*學術專長	工業工程與管理					
*任教科目一	工程經濟			*時數	3 (小時/週)	
任教科目二				時數	(小時/週)	

大專以上學歷(請從最高學歷寫到最低學歷，如為國外學歷請照原語言填入不需翻譯)

依序填寫「博士」、「碩士」、「學士」

1

學校名稱	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-Cha	科系別	Industrial Engineering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最高學位	
學位名稱	Ph.D.	國家或地區	美國		
修業起訖	09708 民國yyymm	~	10112	授予學位	10112 民國yyymm

國外學歷校名請照原語言填入，無須翻譯成中文。

2

學校名稱	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-Cha	科系別	Civil Engineering	<input type="radio"/> 最高學位	
學位名稱	M.S.	國家或地區	美國		
修業起訖	09508 民國yyymm	~	09705	授予學位	09705 民國yyymm

國內學歷校名請寫全銜，如「國立清華大學」

3

學校名稱	國立台灣大學	科系別	土木工程	<input type="radio"/> 最高學位	
學位名稱	B.S.	國家或地區	中華民國		
修業起訖	09109 民國yyymm	~	09506	授予學位	09506 民國yyymm

頁籤二：學經歷資料（下）：論文名稱、現職與經歷

論文名稱			
碩士論文名稱	<input type="text"/>	指導教授	<input type="text"/>
博士論文名稱	氮矽化合物和耐火金屬氧化物奈米材料合成、結構鑑定及物理	指導教授	<input type="text"/>

現職與經歷

現職是指**升等後職稱**，所以第一筆請寫**升等後**的職稱。

1			
服務機關名稱	國立清華大學 <input type="text"/>	職別	教授 專兼任 <input type="text"/>
任職起迄年月	10408 民國yyymm		月

校名寫全銜，如「**國立清華大學**」，另**無須**寫系所名稱。

2			
服務機關名稱	國立清華大學 <input type="text"/>	職別	副教授 專兼任 <input type="text"/>
任職起迄年月	10108 民國yyymm ~ 10407 民國yyymm	合計年資	03 年 00 月

3			
服務機關名稱	國立清華大學 <input type="text"/>	職別	助理教授 專兼任 <input type="text"/>
任職起迄年月	09808 民國yyymm ~ 10107 民國yyymm	合計年資	03 年 00 月

4			
服務機關名稱	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	職別	博士後研究員 專兼任 <input type="text"/>
任職起迄年月	09608 民國yyymm ~ 09807 民國yyymm	合計年資	02 年 00 月

頁籤三：歷次送審資料

意即已取得之最高職級教師證書

基本資料 學歷資料 歷次送審資料 代表著作 參考著作 參考資料

已審定之最高等級教師資格

*等級 助理教授 證書字號 助理 字號 號 起資年月 09902 民國yyymm

最近3次送審各級教師資格之代表著作名稱

*最近一次送審資料: 有 無

1

著作名稱 證書字號 起資年月 民國yyymm

2

著作名稱 證書字號 起資年月 民國yyymm

3

著作名稱 證書字號 起資年月 民國yyymm

請填寫前一職級送審的代表著作。
若之前助理教授或講師證書是以文憑送審，就請點選「無」且不用填寫送審資料。

頁籤四：代表著作

請就有外審之著作中擇一為代表著作，且需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所發表並符合5年內已發表或已為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，或經出版公開發行。

1. 所有欄位都要填寫。

2. 已出版時間若晚於送外審時間，請填寫已接受時間。

排序	刪除	檢視	著作類型
1		檢視	期刊論文

送審通報作業 > 查詢送審進度			
著作類型	期刊論文		
論文名稱	New lower bounds for the three-dimens		
期刊名稱	European Journal of Operational Resear	期刊卷期	Volume 225 Issue 2
審查類科	理工農醫	接受/出版刊登時間	已出版 110203 (民國yyymm)
所用語文	英文	字數	11539 是否合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
所屬學術領域科目	工	所屬學術領域	作業研究
代表著作為論文之一	代表著作非為學位論文之全部或一部份		

備註：列印功能於本頁下方
列印履歷表(教育部審查用)：教育部全部或部分授權自行審查教師資格者 印 1份，
列印履歷表(外審用)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27 條規定，專門著作、

代表著作若為系列著作，請將第一篇代表著作填於此頁之代表著作欄位，並於著作名稱後註記「代表著作1」；其餘代表著作請改列於參考著作頁籤之參考著作欄位，並於著作名稱後註記「代表著作2」、「代表著作3」……等。

頁籤五：參考著作

1.所有欄位都要填寫

2.已出版時間若晚於送外審時間，請填寫已接受時間。

請填寫所有有送外審之著作，且需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所發表並符合7年內已發表或已為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，或經出版公開發行。

審通報作業 > 查詢送審進度

論文類型	期刊論文		
*論文名稱	Approximating the Spanning k-Tree for		
期刊名稱	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Foundations of	期刊卷期	Volume 23 Issue 07
所屬學術領域科目	工	接受/出版刊登時間	已出版 10111 (民國yyymm)
所用語文	英文	字數	5828
		合著者姓名	Louxin Zhang

備註：列印功能於本頁下方
列印履歷表(教育部審查用)：教育部全部或部分
列印履歷表(外審用)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
位學者專家審查(請印3份)；以作品、藝術展或展覽證書、平部「以這四位學者專家審查(請印3份)」

關閉

暫存 送出 返回 列印教育部審查用履歷表 列印外審用履歷表

教育部高教司教師資格及學術審查科
大專教師送審通報系統
通訊公司Internet Explorer 8.0
該網頁係由行政院生活 1024*768 像素解析度最佳
地址:台北市中山路101號4樓 電話:02-23121664 系統維護專線:02-23956664#402

頁籤六：參考資料

未符合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規定之個人在專業或學術上之成果，均得自行列表作為送審參考資料。
可不填。

基本資料 學經歷資料 歷次送審資料 代表著作 參考著作 參考資料

參考資料(僅需列表，無需檢附資料報部)

完成後請點選「送出」，送出後人事室會先審核，若審核無誤後會再通知老師列印出來簽名，請先不要列印。

備註：列印功能於本頁下方

列印履歷表(教育部審查用)：教育部全部或部分授權自行審查教師資格者 1份，非教育部授權自行審查教師資格者 2份。

列印履歷表(外審用)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27 條規定，專門著作、體育成就證明、技術報告送審者，本部一次送三位學者專家審查(請印 3份)；以作品、藝術成就證明送審者，本部一次送四位學者專家審查(請印 4份)。

暫存

送出

返回

~~列印教育部審查用履歷表~~

~~列印外審用履歷表~~



教育部高教司教師資格及學術審查科
大專教師送審通報系統

建議使用Internet Explorer 8.0+

網際網路解析位址為 1024*768 將可得到最佳的效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4樓 傳真：(02)23976944 系統服務專線：02-23956966轉4502